

## 斗鸡

骏骋

一次偶然的机会有外地看斗鸡比赛表演，霎时间，场上两只羽毛光鲜绚丽的雄鸡，神气凶猛，双目凝视以待，突然，威风凛凛，腾空跃起，利爪相勾，尖嘴互啄，扭打得死去活来，此时，观众喝彩声、欢呼声此起彼伏，震耳欲聋。这个热烈、刺激而又充满欢快的场面令我多年难以忘怀。

后来查阅资料才知道斗鸡也叫打鸡、咬鸡或军鸡，和一般家鸡相比较，斗鸡具有体型魁梧、肌肉健壮结实、腿胫骨长而有力、爪粗硬锋利、眼睛锐敏有神、性情强悍、善打独斗等主要特征。

翻开《汉书》等文献，知道中国的斗鸡活动开始于周代，到今天已有两千八百多年历史。汉晋以后斗鸡比赛开始流行。“丹鸡被华采，双距如锋芒。愿一扬炎威，会战此中唐。利爪



探玉除，瞋目含火光。长翘惊风起，劲翮正敷张。轻举奋勾喙，电击复还翔。”这是东汉名士刘桢所写的《斗鸡诗》。且看，斗鸡登场时披着绚丽采衣、利如刀锋的脚爪，神采奕奕，决心在庭中道路来一场鏖战。接着，对斗鸡双方窥伺战机的全神贯注、蓄怒待发的情态作了生动的刻画。突然，斗鸡腾跃而起，飞翅扑打对方，时而猛啄劲敌头部，鲜血直流；时而猛击对方颈处，羽毛散地，对斗鸡狠斗的场面描写得栩栩如生，让人激动，兴奋不已。

与刘桢同时期的文学家应场在《斗鸡》诗中描写斗鸡比赛“双距解长继，飞踊超敌伦。芥羽张金距，连战何缤纷。”从迎战到开战，斗鸡振翅舞爪，羽毛纷飞；从早晨到黄昏，斗得难解难分。

汉魏时期文学家、诗人曹植笔下的《斗鸡》与刘桢写的有些相似：“群雄正翕赫，双翘自飞扬。悍目发朱光，挥羽激清风。嘴（同嘴）落轻毛散，严距往往伤。长鸣入青云，扇翼独翱翔。”从斗鸡开打阵前的气势凶猛、扬起长尾、怒眼似喷火，继而拍击双翅掀起阵风、嘴猛啄对方羽毛飞散、利爪刺得遍体鳞伤，直到获胜斗鸡仰天鸣，声直冲云霄，威风凛凛，振翅欲飞。全诗区区八句，一句一镜头，集中展现了斗鸡相互搏斗的生动过程和情境。

随着经济、文化的繁荣，唐代的斗鸡娱乐活动更是进入鼎盛时期，从宫廷到民间，斗鸡取乐更加普遍。一些民间斗鸡比赛逐渐变成成为赌博的

工具。

尽管唐代的几个皇帝如文宗、僖宗都喜欢斗鸡，但最痴迷斗鸡的非唐玄宗李隆基莫属。李隆基不仅钟爱美入，也酷爱观赏斗鸡，经常于长安举行盛大的斗鸡比赛，尤其是每年的元宵、清明和中秋节，更要举办大型斗鸡活动。每当到了斗鸡日子，唐玄宗都要令宫廷乐队奏乐，后宫百千佳丽盛装出场，仪式十分隆重。唐代文学家陈鸿的传奇小说《东城父老传》就记载：“玄宗在藩邸时乐民间清明节斗鸡戏，及即位，治鸡坊于两宫间，家长安雄鸡，金毫、铁距、高冠、昂尾千数，养放鸡坊。”时至今日，山东、河南、河北等地，还留有当年“斗鸡台”的遗迹。

除了皇帝爱观赏斗鸡，王公贵族也沉迷斗鸡游乐。“日沉月上且斗鸡，醉来莫问天高低”，正是最真实的写照。著名女词人花蕊夫人有“寒食清明小殿旁，彩楼双夹斗鸡场。内人对御分明看，先赌红罗被十床”的诗篇。诗人王建也有“百官朝下午门西，坐起春风过玉墀。黄柏盖鞍呈了马，红罗系项斗鸡回”的诗句。可以看出，斗鸡比赛已和赌物挂钩。

传说唐代开元年间，有个叫贾昌的童子善于驯鸡、斗鸡，消息传到朝廷，备受唐玄宗赏识，将他应召入宫，封官赐爵，享尽荣华。当时在京城长安流行一曲《神鸡童谣》：“生儿不用识文字，斗鸡走马胜读书。贾家小儿年十三，富贵荣华代不如。”不过，许



多文人对此并不认同，李白在《答王十二寒夜独酌有怀》写道：“君不能狸膏金距学斗鸡，坐令鼻息吹虹霓”，抨击这种现象歪曲人生志向，误导少年前程。他的“路逢斗鸡者，冠盖何辉赫。鼻息干虹霓，行人皆怵惕”也对宫廷宦斗鸡取乐和腐败进行嘲讽。诗人陈志岁则质问斗鸡活动“挑唆血斗是何人？”足见古人对斗鸡的看法也非一致。

原产于亚洲的斗鸡，除了中国著名的中原斗鸡、漳州斗鸡、吐鲁番斗鸡、西双版纳斗鸡这四个品种以外，也有不少地方良种。现今一些农村仍继承斗鸡习俗，有的偷偷用来赌钱。越南、泰国、日本、菲律宾、缅甸等国都有斗鸡竞赛。菲律宾更是将斗鸡赛事作为“国粹”之一，全国不仅有许多大型斗鸡场，而且有专职的斗鸡培养技师，以此作为谋生手段，许多人将它当成赌博的工具，乐此不疲。

相比斗草、斗鱼、斗蟋蟀来说，斗鸡的确血腥味较浓，这种几千年来原本作为一种娱乐活动的习俗在神州大地是兴是废（世界上许多国家是禁止的），其利弊及可能出现的问题，值得民俗专家学者深入探讨。

## 【谁是赵匡胤突然死亡的罪魁祸首】四

徐联舫



接上期

这样，既满足了让弟弟当一回皇帝的目标，又最终回归传统继承的轨道。

我知道读者会说，这完全是胡思乱想，荒诞不经。

的确没有历史资料对我的这种猜想提供证据或线索，我只是提供赵匡胤可能的思考和行动。难道这种猜想没有逻辑合理性吗？排除他忠实执行母亲遗命的可能，排除他杀弟弟以消除内乱隐患的可能，难道赵匡胤还有其它办法可以解决这个难题的吗？也只有这样，才能解释为什么赵匡胤对后来

的谋杀毫无提防，他以为自己已经做了很大让步。

赵光义不傻，这种情况他怎么能够继位？

哥哥不是因为身体原因退下来。即使自己上台，也没有充分自由。这个皇帝没法当。

赵匡胤的打算是，如果弟弟知难而退，问题就解决了。万一弟弟接受皇位，那就让他做一段皇帝，以后再相机行事。凭自己的能力和威望，是可以控制局势的。总之，无论赵光义接受与否，都处于被动地位。如果他接受。处于自己监控之下。如果他拒绝，那不是我不让你继位，是你自己放弃。

赵光义知道，最后的时刻到了。除非自己真心放弃继位意图，否则灾难马上到来。既然哥哥已经摊牌，自己再不动手，就只能坐以待毙了。于是这个谋杀事件发生了。

这当然是猜测，我没有绝对把握，但有相当的合理性。作为刑事案件，自然不能作出这样的推断，但作为政治事件，作出这样的推断非常合乎逻辑。如果你是赵匡胤，是否也只有这个办法？

从他的性格看，他是一个仁慈的皇帝。不杀功臣，不杀文人，当然也不愿伤害家人。他不愿违背母亲的意愿，他不愿伤害弟弟，当然也不愿伤害儿子。但这是做不到的，因为他面临一个天大的难题，或者说僵局！无论怎样选择，都会伤害自己的亲人！

他的决断可能太晚了，而且他在决断前错判形势，不了解弟弟的心思和狠毒，结果不但没有达到自己的目的，反而葬送了性命。

总之，他没有及时遏制赵光义势力的壮大。在继承人问题上，态度暧昧。为了稳住赵光义，不立儿子为太子，又不断以准太子地位加封赵光义。这些都是失当之举，使局势不可收拾。最后的摊牌行动也是错误的。他不想杀弟弟，但没有想到弟弟会杀他。从这个意义上讲，他是死于一个无法摆脱的困境！

最后，赵光义是否谋杀了赵匡胤？

为此，我们对赵光义进行心理分析。

赵光义会怎么想？他一定想继位，因为他是充分理由的：

一，母亲有明言，自己非谋逆。

二，自己在哥哥夺取后周政权，建立大宋上有大功。

三，自己有能力当皇帝。

而哥哥一直没有明确表态，这就意味着自己处于危险之中。母亲提出了兄终弟及，如果哥哥不愿意，杀他以保侄子顺利继位，是很有可能。而且，即使哥哥不杀他，侄子继位以后，也可能杀他。由此推断，弟弟有杀哥哥的动机。

所以，对赵光义来说，母亲的话“兄终弟及”本来是他的福音，但由于哥哥态度的暧昧，这个话反而敲响了他的丧钟，不仅皇帝当不成，连性命也保不住，所以冒险一搏，杀了哥哥。因为他只有杀掉哥哥才有活路。对赵光义，是否能够继承皇位，已经是生与死的问题，不能继承意味着死亡。赵匡胤不理解赵光义的处境和心理，没有预防弟弟会杀他，就造成了这个兄弟相残的悲剧。至于怎么杀的，只是细节，不是关键。

从这个事件，最重要的教训是什么呢？兄终弟及说法的危害。也就是说，这件事是老太太出了一个坏主意，造成严重后果。

赵匡胤是夺取后周政权当上皇帝的。老太太提出兄终弟及这样要求，是基于后周失去政权时是幼主继位。

其实，这个理由是不充分的。幼主继位的事例很多，但只要是血统继承，可以是平安的。康熙年幼登基，面对鳌拜的嚣张，还是战胜了他，就是因为皇权的力量。后周失去政权不仅是因为幼主继位，而是由于没有形成一个可靠的顾命大臣集团。

而赵宋政权没有这样的问题。赵匡胤的儿子已经成年。而且它已经有一批优秀人才，包括赵光义，可以辅佐他。未必会失去政权。更重要的是，一个政权是否能够巩固，关键还是统治者的治国理念和治国能力。